

隋天台智者大師 說 灌頂 記

宋四明沙門知禮 述

觀音義疏記

佛陀教育基金會 印贈

佛曆二五五〇年(西元一〇〇六年四月)

恭印一八〇〇本

CH330-5902

普爲出資及贊助受持

輾轉流通者回向偈曰

願以此功德

消除宿現業

增長諸福慧

圓成勝善根

所有刀兵劫

及與饑饉等

悉皆盡滅除

人各習禮讓

讀誦受持人

輾轉流通者

現眷咸安樂

先亡獲超昇

風雨常調順

人民悉康寧

法界諸含識

以減少本會之處理時間；大量申請，請註明用途，儘量少用電話，以避免姓名、地址等文字上書寫之錯誤。若用電話，請長話短說，讓本會能順暢服務更多之大眾。

◎ 本會網站，請經音檔、文字檔，內涵豐富，請多利用

本會經書，歡迎翻印（請勿增刪），贈送流通，功德無量
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三八六九號
同證無上道

觀音義疏記

發行人：林國營

出版者：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

地址：100 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五十五號十一樓

網址：<http://www.budaedu.org>

E-mail：budaedu@budaedu.org

電話：(011) - 三九五 - 一九八

傳真：(011) - 三九一 - 三四一五

劃撥戶名：佛陀教育基金會

銀行名稱：台北富邦銀行東門分行（請於電匯或轉帳後告知本會用途）

帳號：五八〇二一〇一九三三一三

本會經書免費結緣之請取方式如下：

(一) 親臨佛陀教育基金會三樓講堂

(二) 利用傳真：(011) - 三九六 - 五九五九

(三) 發送E-mail：domestic@budaedu.org

(四) 寫信指名：佛陀教育基金會法寶流通股

(五) 撥打電話：(011) - 三九五 - 一九八分機：一一、一二或一二

為提高服務效率，請您嚴謹考量，慎選所需經書，儘量利用前面四種方式請取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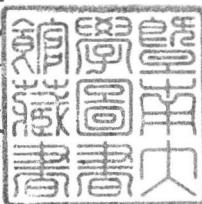
若用(一)至(四)項，請詳寫經書名稱、冊數及收件人姓名、地址、電話、郵遞區號，

BYKO.1
20/01/2

觀音義疏記

隋天台智者大師說灌頂記
宋四明沙門知禮述

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印贈



觀世音菩薩普門品義疏記會本 目次

卷第一	3
卷第二	56
卷第三	110
卷第四	161
釋重頌	208

觀世音菩薩普門品義疏記會本卷第一

宋四明沙門知禮述

△釋疏二。初釋題曰二。初正釋題。

觀音義疏

記義者。宣也。謂解釋經文使合宜也。又義理也。斯蓋智者入法華三昧。於觀行位中。見第一義理。以此義理。解今經文。疏者。通意之辭。又音梳。即疏通疏條之義也。

△二說記人。

隋天台智者大師說 弟子灌頂記

△二釋疏文二。初預分章段二。初敘二家三段。

此文既別出大部。有人亦作三段分文。謂初問去爲序。佛答去爲正。持地去爲流通。復有云。經家序者爲序。無盡意白佛去爲正。持地去爲流通。

記此品既是譏師爲北涼沮渠蒙遜。別傳于世。故涼陳已來。講者甚多。於是分節經文三段有異。

△二今師下。示天台多種二。初泛明多種分文。

今師有時亦作三段。有時不作三段名。但分爲三章。一無盡意問。二佛答。三持地歎。或爲四章。三如前。四者聞品得益。或作二段。謂前後兩問答也。多種分章。隨人意用也。

△二若作下。正依三段節目。

若作問答分章。則有兩問答。初問答。明觀音樹王冥益等義。後問答。明普門珠王顯益等義。

△二就前下。正釋經文三。初前問答二。初分科。

就前問答爲二。一問。二答。就問爲四。一時節。二標人。三敬儀。四正問。

爾時。

△二二爾下。隨釋二。初問四。初時節二。初釋字義。

一爾時者。爾言即也。

△二即是下。明悉檀二。初別釋相四。初世界。

即是說東方妙音弘經已訖。次說西方觀音弘經之時。故言爾時。

記東方西方。隨機樂欲。

△二或可下。爲人。

或可大眾已聞妙音弘經。歡喜已竟。宜聞觀音發心生善之時。故言爾時。

記或有根性。聞於前品。已得世界。故云喜竟。今聞此品。即生宿善。

△三或可下。對治。

或可時眾疑於妙音。若爲利益。上來說法破眾疑情已竟。時眾有疑觀音之德。

正破此疑之時。故言爾時。

記疑破解事。屬於對治。疑破悟理。屬第一義。今從解事。當第三悉。

△四或可下。第一義。

或可時眾機在妙音。聞即得道。如二土菩薩得道已竟。八萬四千悟理之時。須

聞觀音。故言爾時。

記二土者。謂淨光莊嚴土。八萬四千隨妙音者。此土華德。及四萬二千天子。因彼菩薩來往得道。今八萬發心。悟在觀音。

△二諸佛下。總明悉。

諸佛如來。不空說法。有四悉檀因緣。爾乃爲說。正是敷演四悉檀時。故言爾時也。

〔記〕如來如鼓。四機如桴。擊之有聲。聲不孤發。今乃四機扣佛之時也。

無盡意菩薩。

△二標人二。初釋別名三。初中道對小。

二標人者。即是無盡意也。名無盡者。非盡非無盡。爲對小乘名盡。故言無盡。小乘明盡。爲對盡智。無生智。滅色取空之盡。故名無盡也。

〔記〕此菩薩名。由證中立。中必不偏。今偏從無盡者。爲對小乘是滅盡法。特彰中道性無盡故。小乘盡智者。謂我見苦已。斷集已。證滅已。修道已。如是念時。無漏智慧見明覺也。無生智者。謂我見苦已不復更見。斷集已不復更斷。盡證已不復更證。修道已不復更修。如是念時。無漏智慧見明覺也。

△二又云下。三諦明圓二。初總示。

又云何無盡。所謂空不可盡。假不可盡。中不可盡。故言無盡。

△二大品下。別示三。初圓空無盡。

大品經云。即色是空。非色滅空。空故無盡也。

記揀析示體。故云即色是空。應知體空通衍三教。通則但體生死即空。此偏空也。別圓能體涅槃亦空。此中空也。離邊屬別。即邊屬圓。今在圓也。圓中名空。此空無盡。

△二又大下。圓假無盡二。初引經示相三。初大集約八十明假二。初本土所修。又大集經釋無盡意。東方過十恒沙國微塵世界。國名不眞。佛號普賢。純諸菩薩。無二乘名。但修念佛三昧。不滅不生不出。心行平等猶如虛空。是爲念佛即見佛時。即具六波羅蜜。得無生忍。所謂不取色即檀。除色相即尸。觀色盡即羼提。觀色寂滅即毘黎耶。不行色即禪。不戲論色即般若也。

記此是妙假具於三觀。不滅故假。不生故空。不出故中。蓋不流出二邊故也。此觀觀佛。具觀三身。至分證位。名爲見佛。一切佛法。無不現前。且舉六度耳。

△二身子下。依法立字二。初身子問。

身子問。誰爲汝作字。名無盡意。

△二菩薩答。

答曰。一切諸法。因緣果報無盡。一切諸法不可盡。初發無上菩提心已不可盡。譬如虛空不可窮盡。爲一切智。發菩提心。豈可盡乎。諸佛戒。定。慧。解脫。解脫知見。十力。無畏等無盡。因如是等發心。故不可盡。眾生性無盡。教化眾生無盡。知一切法性無盡故無盡。是名菩薩發心無盡。又檀波羅蜜無盡。乃至方便無盡。凡八十無盡。八十無盡。悉能含受一切佛法。從是得名。名無盡意也。

記具彰願行。願行無盡。名於此立。因緣果報。即依苦集立誓。因緣。集也。果報。苦也。爲一切等。依滅立誓。以一切智及五分等。佛果法故。衆生性下。依道立誓。以順法性。教化衆生。知道法故。皆云發心。知是立誓。又檀下。依誓立行。萬行皆爲檀等攝也。稱波羅蜜。行到果也。若願若行。皆無作故。方得無盡。凡八下。結上願行。皆即法界。是故皆含一切佛法。

△二又淨下。淨名就二諦明假。

又淨名云。何謂爲盡。謂不盡有爲。何謂無盡。不住無爲。

記有爲是俗。可盡之法。無爲是眞。不可盡法。小乘智淺。盡於有爲。住於無爲。故歸灰斷。圓人觀俗。即是妙有。故行萬行。觀眞能達不空之眞。是故不住三無爲坑。是故二諦皆是常住不思議假。故名無盡。

△三華嚴約十藏明假。

華嚴有十無盡法門。

記新經二十一。十無盡藏品云。菩薩有十種藏。三世諸佛皆說。所謂信藏。戒藏。慚藏。愧藏。聞藏。施藏。慧藏。念藏。持藏。辯藏。乃至云此十種無盡藏。有十種無盡。令諸菩薩究竟菩提。何等爲十。饒益一切衆生故。以本願善迴向故。一切劫無斷絕故。盡虛空界悉開悟心無限故。迴向有爲而不著故。一念境界一切法無盡故。大願心無變異故。善攝取諸陀羅尼故。一切諸佛所護念故。了一切法皆如幻故。是爲十種無盡法。能令一切世間所作。皆得究竟無盡大藏。

△二如此下。結經明假。

如此等經。皆就假名。分別一切諸法因緣果報。以明無盡意。

△三又如下。圓中無盡二。初引經示相四。初勝鬘約佛法明中。

又如勝鬘經云。如來色無盡。智慧亦復然。一切法常住。

記以一切法皆佛法故。法無不中。中故常住。常住故無盡。

△二大品約法界明中。

又大品經云。一切法趣意。是趣不過。意爲法界。意則非盡非無盡。如是無盡。例如非常非無常。是乃爲常。

記法界體是大總相。故諸法皆趣。如提綱領。毛目悉歸。造境皆中。何法非總。今特言意。蓋爲釋經。意爲法界。理必雙非。名無盡者。名偏意圓。故例真常實無邊倒。今釋無盡。上下皆然。

△三淨名示即邊是中。

又淨名云。法若盡若不盡。皆是無盡相。無盡相即是空。空則無有盡與不盡。故知非盡非無盡。是真無盡義。

記空有當體皆是圓中。中性不改。豈可有盡。此之無盡。蕩一邊情。是故能空盡與不盡。故知下。結成圓中。是真無盡。

△四大品明諸法皆中。

又大品經云。癡如虛空不可盡。乃至老死如虛空不可盡。色不可盡。乃至識不可盡。

記修惡全體是性惡。故十二因緣及以五陰。一一如空。常住周遍。非當宗義。此文莫銷。

△二如此下。結經明中。

如此等經。皆約中道之理。以名無盡。

△三通達下。從德立名一。初正立名。

通達空假中三諦之法不可盡。故名無盡意菩薩。

記能達之意。從所達法。得無盡名。學者須了意即三諦。無別所達。能達亦無。若其不然。非無盡意。

△二亦名下。例諸法。

亦名無盡心。智識色受想行等義。不可說不可說。不能具載。

記心智五陰及一切法。既即三諦。故皆得立無盡之名。

△二菩薩下。釋通名三。初對梵翻名。

菩薩者。外國云摩訶菩提質多薩埵。此云大道心眾生。

△二約華釋義一。初釋衆生二。初通明因果。

始心行者爲煩惱所生。二乘爲五分法身所生。六度菩薩爲福德所生。別圓爲中道所生。故大品云。如來身者。不從一因一緣生如來身。

記能生實法。所生假人。始自凡人。訖尊極人。莫不從於衆法而生。

△二別明菩薩。

菩薩爲眾行生。故言眾生。

記從於無盡衆行而生。故曰衆生。

△二發心下。釋餘字。

發心求佛。故言爲大道。利益一切。以法道成他。或言成眾生。

記又約上求下化而釋。前以衆行生己假人。今以道法成他衆生。

△三廣釋如別。

廣釋菩薩義。如別記。

△三敬儀二。初分經。

三敬儀者爲三。一起。二禮。三合掌。

即從座起。偏袒右肩。合掌向佛。而作是言。

△二起者下。隨釋三。初釋起二。初事釋。

起者。禮云。請益起。請業起。菩薩於佛。備其二儀。故言起也。

記禮。即曲禮。彼云。請業則起。請益則起。鄭氏註云。尊師重道也。起若今摶衣前請也。業。謂篇卷也。益。謂受說不了。欲師更明說之。今無盡意欲請觀音利他之業。欲益己心菩薩之行。故從座而起。

△二觀釋三。初約空論起。

觀釋者。菩薩常修遠離行。故言起。亦是契諸法空。空即是座。於此空無所染著。故言起也。

記文有二意。初明空觀不著諸法。次明空觀自不著空。故名爲起。

△二又菩下。約假論起。

又菩薩安住空理。理本無起。愍眾生故。乘機利益。故言起。

記即不起滅定。現諸威儀也。

△三又中下。約中論起。

又中道之寂。非起非不起。而能起能不起。無起之起。起即實相。亦起眾生實相。故言起也。

記中道遮照。皆絕待對。故起不起。無非中實。即遮之照。名不起之起。此起自能起發中實。亦能令他起發中實。

△二偏袒下。釋袒二。初事釋二。初約四土。

偏袒右肩者。外國以袒爲敬。露右者。示執奉爲便。表弟子事師充役之儀。是故以袒爲恭也。

△二此方下。約此方。

此方以袒爲慢。然古有須賈肉袒。謝於張祿。露兩髀也。此方亦不一向是慢也。

記言須賈謝張祿者。元是范睢。魏人也。初仕魏。與中大夫須賈使於齊。齊以睢爲賢。私賞金璧及牛酒。須賈嫉而怒之。使還。讒睢於魏相魏齊云。范睢以魏密事告齊。

魏齊大怒。拉脣折齒。遭簣卷棄之廁中。睢不死。求守園者出之。睢既得免。易姓名曰張祿。隨秦使王稽入秦。見昭王。昭王悅之。拜爲客卿。稍遷左丞相。後須賈爲秦使。睢乃微服而出。杖於路。賈見而大驚。問睢曰。復說於秦乎。睢曰。逃亡之人。免死而已。何敢說秦乎。又問睢曰。秦相張君。子知之乎。睢曰。主人公。亦得接近。賈曰。今欲因子。請謁張君。於是同詣下車。守門者驚起正色。賈疑之。睢入而不出。賈問門人。知是秦相。失色戰懼。脫冠肉袒。請入謝罪。睢乃數而怒之。及賈使還。睢曰。爲我報魏君。令斬魏齊。不然。我將圖魏矣。魏齊後乃自縊。魏王斬首送秦。

△二觀解。

觀解者。覆露表空假二諦。又表權實。實不可說如覆左。表有冥益。權於化便如露右。表有顯益也。

記以事表理。既成法門。可以修觀。故名觀解。

△三釋合掌二。初釋合掌二。初事釋。

合掌者。此方以拱手爲恭。外國合掌爲敬。手本二邊。今合爲一。表不敢散誕。專至一心。一心相當。故以此表敬也。